

英诗研究与探幽丛书

何功杰 著

诗苑内外 拾零

Miscellaneous Essays
on English
Poetry & Others



苏州大学出版社
SOOCHOW UNIVERSITY PRESS

英诗研究与探幽丛书

诗苑内外拾零

Miscellaneous Essays on English Poetry & Others

何功杰 著

苏州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诗苑内外拾零/何功杰著. —苏州: 苏州大学出版社, 2011. 4
(英诗研究与探幽丛书)
ISBN 978-7-81137-679-1

I. ①诗… II. ①何… III. ①英语诗歌—诗歌研究
IV. ①I106.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1)第 055536 号

书 名: 诗苑内外拾零

Miscellaneous Essays on English Poetry & Others

作 者: 何功杰 著

责任编辑: 金莉莉

策划编辑: 汤定军

封面设计: 吴 钰

出版发行: 苏州大学出版社(Soochow University Press)

社 址: 苏州市十梓街 1 号 邮编: 215006

印 刷: 丹阳市教育印刷厂

网 址: www.sudapress.com

E-mail: tangdingjun@suda.edu.cn

邮购热线: 0512-67480030

销售热线: 0512-65225020

开 本: 787 mm×960 mm 1/16 印张: 59.75(共四册) 字数: 995 千

版 次: 2011 年 4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1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81137-679-1

定 价: 130.00 元(共四册)

凡购本社图书发现印装错误, 请与本社联系调换。服务热线: 0512-65225020

总 序

最近,笔者在互联网上发现一位评论者转述了一位学者谈论写作和翻译时说的话:“如果这个世界,并不因为我写而多了一行,也不因为我不写而少了一行,为什么还要写,还不如趁着有口气,留下些能够流传得久远些的东西。”这位先生是我国翻译界成绩斐然的老翻译家,老学者,老前辈,如今八十多岁了,还要写,还在写,目的明确,为了要“留下些能够流传得久远些的东西”,精神可嘉,堪称我辈楷模。笔者深切感到他所说的一番话的客观真实性,也愧疚今生不可能留下什么“能够流传得久远些的东西”,但到了耄耋之年,为什么还要写,还在编?

笔者既非翻译家,也非诗人,终身只是一名普通的大学外语教师。1984年笔者在安徽大学外语学院首开英语诗歌选读课,自那以后,除继续担任其他课程的教学工作以外,仍长期致力于英诗教学,边教、边学、边研究,一晃就是三十多个春秋,自感还没有蹉跎岁月,因为自己除了认真地站完讲台最后一班岗,将一生献给教育事业外,也还有些文字见刊或结集,那全都是教学使然,是我课堂教学内容有序的组织 and 总结。可喜的是,笔者在教学和研究英语诗歌的过程中,曾有幸得到北京外国语大学王佐良教授、台湾余光中教授等英诗研究和翻译名家的指导与鼓励,受益匪浅,终身难以忘怀。

笔者如今已走下讲坛,但还留有八九本英诗学习、研究和教学笔记,若搁置一隅,将来必为废纸一堆!那毕竟是心血的沉淀、教学历程的足迹、逝去人生岁月的见证。笔者2001年退休,迄今正好十年整。在这十年里,笔者一直坚持继续学习,不断梳理和编辑,如今辑成《英诗艺术简论》、《英语诗歌导读》、《诗苑内外拾零》和《英语鼎诗选译》四本拙稿,奉献读者,也作为自己还没有蹉跎退休时光的自我告慰。

二

下面对《英诗研究与探幽丛书》的四本书稿作一个简要的介绍：

《英诗艺术简论》主要是介绍和论述英语诗艺中的基本因素。在任何一门课的教学中，教师的理论修养不可忽视。英语诗歌是一门艺术，有它自身特有的语言特点，更有很多有别于汉语诗歌的特点。在英语诗歌的教学中，如果教师和学生都能意识到这些不同特点，掌握一些基本的英语诗歌理论知识，就能更好地把握一首诗的内容和艺术特点，增强学习兴趣和提高欣赏效果。《英诗艺术简论》就是围绕这个目的撰写的。书中首先给英诗初学者提供了比较全面的学习建议，然后有选择地介绍和论述中国学生感到比较困惑的几个基本艺术要素，有理论阐述，也有实例分析，简明扼要，浅显易懂。引用的例诗中部分附有参考译诗，还有一部分没有参考译诗，但可参阅《英语鼎诗选译》和《英语诗歌导读》。书中最后一章《漫话形体诗——英语诗苑探胜拾贝》也是笔者研究的成果，收集在此，希望能扩大读者学习英诗的视野，添加一点阅读和欣赏英语诗歌的兴趣。

《英语诗歌导读》选收了五十多首英美名诗进行分析导读，每首诗都附有译文，供对照学习。分析和导读的重点视不同诗篇而定，或背景，或主题，或内容，或语言，或诗艺，有详有简，但也有少数是属于赏读性质的，篇幅也比较长。全部析文用简明英语撰写，目的是希望此书既能对读者理解和欣赏这些常见的英诗名篇有所帮助，还能让读者接触一些用英语撰写的诗歌分析和评论实例，对英语专业的师生可能更有参考价值。必须一提的是，一首上乘佳作，犹如一枚能折射出五光十色的多棱镜，视角不同，理解可能就不同，欣赏效果也会有别；此外，一首上乘佳作还像一个取之不竭的丰富矿藏，每个读者都可能会有自己的新发现。读者或许会发现，书中的评析有笔者个人的理解和欣赏重点，一家之言，仅供参考。

关于《英语鼎诗选译》，编者原计划选辑三百首译诗，因篇幅所限，只好割舍，仅选辑了一百多首。所选的译诗有三个来源：一部分是从本人过去已出版的编著中选辑的（原来的翻译主要是作为参考译诗的），另一部分是从本人过去在各种杂志上发表过的译诗中选辑的，还有约四分之一的篇幅是后来陆续翻译但还没有发表和出版过的翻译作品。这次选辑时都经过了修改和润色，增加了比较详细的注释，对每位诗人都作了最概括、最简要的介绍。需要说明

的是,本书中的译诗有不少诗篇以前曾有人译过,但我想,诗无达诂,恐怕也无达译,笔者在实际教学需要的推动下,根据自己的理解,试着增添了一种新译,供读者参考。

《诗苑内外拾零》主要收编了笔者过去学习和研究英诗的成果,其中大部分曾零星发表过,内容包括对诗人和诗篇的品评、中外诗歌比较、对诗歌翻译和欣赏的刍议,还有几篇是本人过去出版的几本英诗编著的前言,其中都有个人的感受和见解。此外,还收编了几篇灯下漫笔,这些文字虽非论述诗歌,但与我的英诗教学和研究都有一定联系。我因为教英诗选读课,所以有机会参加台湾梁实秋诗歌翻译竞赛;后来又由于有机会应邀去台湾讲学,在那里参观访问并撰写了系列访台散记。我所走的道路和所做的一切似乎都有缪斯指引,我的收获也似乎是她给予的赠礼。为了不忘缪斯的指引和赠礼,我把两则《得奖人的话》和几篇访台散记也收录在此,作为留存纪念。

本书末在评介霍普金斯《德意志号沉没记》的主题思想和语言风格一文后,附上了笔者翻译的《德意志号沉没记》译诗。该诗在英诗中是一首理解和翻译难度都很大的诗歌,被誉为“蕴藏在难以提炼的石英石中的纯金矿脉”,体现了诗人独特的语言风格和运用到了极致的诗歌技巧。国内迄今尚未见到该诗的翻译。笔者十几年前就研究和翻译了这首诗,但一直束之高阁,今乘此机会收录在此,与读者共享。因为只读译诗尚不能看出其中运用的纷繁复杂的诗歌技巧,故一并附上原文。

总之,笔者撰写和编辑上述文字,虽然先后花了很多时间,无论是理论阐释、漫议论述,还是诗篇翻译和解读,力求客观、准确,但不全面、不恰当,乃至错误之处恐怕依然难免,欢迎读者批评指正。

最后尚需说明的是,本丛书曾得到安徽大学外语学院院长朱跃教授的鼓励与关心,并荣获安徽大学外语学院语言文学省级重点学科项目的资助出版;此外,本丛书初稿完成后,还有幸得到苏州大学出版社汤定军先生的惠允接纳和认真细致的编审。笔者借此拙稿付梓之际,一并向他们表示由衷的谢意。如果没有他们的热情支持和帮助,这几本书稿是不可能短时间内同时问世的。

何功杰

2011年2月

安徽大学天鹅池畔

目 录

CONTENTS

- 一、借助于诗先行进入另一个国家——《英诗选读》“前言”节选/ 1
- 二、刍议英美诗歌的异同——《英美诗歌》“前言”节选/ 6
- 三、诗歌品读也是一种再发现和再创造——《英美名诗品读》“前言”节选/ 10
- 四、中西爱情诗的比较研究/ 12
- 五、反顾历史,沉思现实——试论英国当代诗人乔弗雷·希尔诗歌的艺术特点/ 21
- 六、挖掘和继承民族传统的当代爱尔兰诗人——西默斯·希尼/ 38
- 七、一个“怪异”的天才,神圣的“疯子”——英国浪漫主义先驱诗人威廉·布莱克/ 53
- 八、掺假的艺术打动不了心灵——本·琼森《总是衣冠楚楚》赏析/ 64
- 九、人生道上多歧途,你选哪条路?——读弗罗斯特《未选择的路》/ 67
- 十、春天,美好的春天——析托马斯·纳什的《春》/ 70
- 十一、现代人是否自由?是否幸福?——赏析奥登的《无名的市民》/ 74
- 十二、独酌无相亲,邀月成三人——读罗宾逊的《弗拉德先生的宴会》/ 79
- 十三、人——世界的光荣,也是世界的笑柄和谜——读亚历山大·蒲柏的《人论》/ 85
- 十四、防微杜渐,不断完善——对《西风颂》翻译之管见/ 88
- 十五、谈我的诗歌欣赏体验/ 93
- 十六、译诗得奖谈译事/ 96
- 十七、研讨会之外的难忘经历——幸会余光中先生/ 99
- 十八、初次见面竟成了永别——缅怀王佐良教授/ 102
- 十九、漫谈文学与入学/ 106
- 二十、传统的宗教主题,独特的艺术风格——论霍普金斯《德意志号沉没记》的主题思想和语言风格/ 113
- 附录:《德意志号沉没记》原诗/ 134
- 《德意志号沉没记》译诗/ 147

一、借助于诗先行进入另一个国家

——《英诗选读》“前言”节选^①

诗歌是最古老的文学形式,中、西皆然。诗不仅融聚了一个民族语言的博大精深,而且以最精练的形式融现实与理想、时间与空间、感情与理智、情趣与教育于一体。朱光潜把诗看成是“人生世相的返照”;美国的兰姆^②说,诗是“用文字表现的人生经验”;雪莱则把诗人的地位提高到“未被承认的立法者”的高度,认为诗歌是“最忠实可靠的传令官”,是“唤醒伟大民族……进行有益改革的信徒”,是“镜子”,是战斗的“号角”^③。诗对于世界的意义从下面艾略特说的这番话中略可看到:“研究另外一个民族的诗会受到不少启迪。我说过,每一种语言的诗都有一些非本民族的人不能理解的特质。但也有其另外一个方面……可以这样说,在你的护照发出或你的票证被接受之前,有时你可以借助于诗先行进入另一个国家。”^④显然,诗是一个民族思想最敏感的反应,是该民族智慧的火花;作为一件艺术品,“诗比任何的艺术都更顽固地具有民族性”^⑤;而诗既是艺术品,它又有供欣赏的价值。艾略特说:“诗首先必须给人以快感。”朱光潜说:“诗是培养趣味的最好的媒介,能欣赏诗的人不但对于其他种类文学有正确的了解,而且也不会觉得人生是一件干枯的东西。”^⑥这都是从诗的美学角度来谈诗的功能和地位的。

编者通过多年的英诗教学和研究还感到,学习英语的人学点英语诗歌,可以开阔文学视野,增长文学知识,提高审美能力,同时还可以增进对英语

① 《英诗选读》,何功杰编著,安徽教育出版社,1998年。这里收入的“前言”略有修改。

② John Crowe Ransom。下面引文转引自周珏良的《见新批评派的思考》,《外国文学》,1988年1月, P238。

③ 引译自雪莱的《诗辩》。

④ 引自艾略特的《诗的社会功能》一文,见《艾略特诗学文集》,王恩忠编译,国际文化出版公司,1989年。

⑤ 同上。

⑥ 《朱光潜美学文集》第二卷,朱光潜著,上海文艺出版社,1982年9月。

学习的兴趣,提高英语语言的素养。因为诗歌涉及语言本身的方方面面,如语音、语义、节奏、修辞,等等。一位来安徽大学外语系任教的美国教授曾说过这样的话:要学习英语,提高英语水平,最好学习诗歌。此话对于初学英语或英语程度并不高的人来说,似有偏颇,但他确实道出了笔者的亲身感受,也说明了学习英语诗歌与提高英语素养的关系。想想我们中国有成就的文人学者中,有哪一位不懂中国的诗词歌赋?有哪一位没有深厚的诗歌功底?

英国虽然是一个岛国,比起我们中国、希腊、埃及这些历史悠久的文明古国,英国的文明史并不算太长,但她也曾有过自己辉煌的时代、灿烂的文化,而且对世界产生过巨大影响。就英国诗歌而言,她的历史也不过 1500 年光景,其发展大致可分为三个时期:古英语时期(5—10 世纪),中古英语时期(11—15 世纪),近代英语时期(16 世纪至今)。在这三个时期中,英国都为世界文学宝库留下了丰富而光辉的遗产,很值得我们学习、研究和借鉴。英语诗歌的品种按其表现内容分,有抒情诗(Lyric),叙事诗(Narrative Verse),史诗(Epic),颂歌(Ode),挽歌(Elegy),田园诗(Pastoral),等等。按其形式分,有格律诗(Metrical Poetry),无韵诗(Blank Verse),自由诗(Free Verse),音节诗(Syllabic Verse),英雄双韵体(Heroic Couplet),民谣(Ballad),十四行诗(Sonnet),等等。其他还有具体诗(Concrete Poem)[或称之为形体诗(Shaped Poem)],发现诗(Found Poem),五行打油诗(Limerick),等等。以上仅就英语诗歌丰富多彩的品种略举数例,每一品种均有其特点,其用场也各得其所,均值得我们学习与研究。

英国的国土虽小,但历代都产生过世界一流的大诗人,如莎士比亚,多恩,弥尔顿,蒲伯,布莱克,彭斯,华兹华斯,拜伦,雪莱,济慈,勃朗宁,丁尼生,哈代,艾略特,奥登,以及 1995 年获诺贝尔文学奖的爱尔兰当代诗人西默斯·希尼,等等。他们的作品都是民族精神的反映和结晶,都是世界文学宝库中的珍品。文学研究者、学习者或爱好者对他们应有所了解,学习英语语言的人更应学习和研究他们。

诚然,中国人学习英语诗歌比学习一般散文所面临的困难要更多一些。从语言角度看,有语言本身的困难,有句法的困难,因为诗的语言更凝练,内蕴

更丰富,其句法有更大的灵活性。从内容角度看,有理解的困难和欣赏的困难,这是因为西方民族的文化传统、感情的表达方式和审美的习惯与我们汉民族都有一些差异,再加上我们对一些背景知识和典故等缺乏足够的了解,所以理解诗歌就比散文难得多。在寥寥数行诗中,或许每个单词你都认识,但却茫然不知其所云,更谈不上欣赏了。这种现象是常有的。有些诗虽有译文,但几乎没有任何一种译诗能传达原诗的全部内涵,这主要是因为英、汉两种语言属于两种截然不同的语系,原诗通过文字本身所表现的某些内在美常常难以用汉语翻译表达出来。所以,编者认为,读者要想真正理解和欣赏英诗,体验其中的真味,应当尽可能阅读英诗原文,即使借助词典、参看注释,即使阅读速度比较慢,也比只读译诗收益大得多。

.....

关于如何翻译诗歌,有各种理论,也有各种实践。笔者以为,诗有真味,却无达诂,不同年龄,不同文化修养,不同生活经历的人,即使读同一首诗,也可能有不同的理解,不同的感受。翻译也是一样,各人有各人的翻译,也许各有得失,完美无缺的翻译几乎是不可能的,翻译诗更是如此。以诗歌的节奏为例:英语是重音语言,单词有单词重音,句子有句子重音,诗行有诗行中的重音,其中五步抑扬格是英诗中的主要节奏模型。而汉语是方块字,四声音调是汉语的重要特点。有人试着用汉语的“顿”来译英诗中的“音步”,即译诗中的节奏,这也只是一种尝试而已;其实,英诗中的“音步”和汉语中的“顿”并不能等同,属不可译的因素之一。再就韵律而言,中、西押韵也有诸多不同,有各自的传统。汉诗中无论是绝句或律诗,双行或隔行押韵几乎是一个规律,也有一韵到底的,但总的来看,韵律(至少是尾韵)并不太复杂。而英诗则不然,变化比较多,以四行诗的押韵方式为例,有 abab 型,有 abcb 型,有 abba 型,有 aabb 型,还有 aaab 型。其中第一、二两种(abab 型和 abcb 型)是最常见的押韵方式;第二种押韵方式(abcd 型)常见于民谣诗节中;第三种押韵方式(abba 型)有人称之为“抱韵”;第四种(aabb 型)实际上是双行押韵,英语称之为 couplet,如果每行五音步,则称之为“英雄双押韵”(Heroic Couplet);第五种押韵方式(aabb 型)也有人用,但一般用得很少。英诗中有些尾韵(End Rhyme)相距很远,如在 abba 的韵律中,第一、四行押韵,中国人就不习惯。还

有英语中的头韵 (Alliteration)、中间韵 (Internal Rhyme), 我们现代汉语中就没有; 此外, 汉语中也没有“阳韵” (Masculine Rhyme) 和“阴韵” (Feminine Rhyme) 之分, 这两种韵式也属不可翻译之列。

翻译英诗, 对于韵律的处理, 除那些不可译的因素外, 大多数人都按原来的韵律翻译, 也有不同的处理, 这都是无可非议的。但是, 既然是译诗, 读者对象主要是使用译文语言的人, 因此, 笔者认为, 译文应该用现代汉语, 符合中国读者习惯 (特殊情况除外), 读来上口、通顺; 那种用中国的文字、外国的句法、佶屈聱牙的翻译应该努力避免。凡是格律诗, 我们在翻译时应该对其形式予以足够的重视, 因为严格的形式是英语格律诗区别于其他诗体的一个重要标志, 诗行长短要适当控制, 韵律的处理, 可适当灵活一点, 但对于一些特殊诗体, 如十四行诗等, 我还是主张逐译其原诗的韵律。因为不按那个韵律处理就不能称其真正的十四行诗了。西方把能否写十四行诗视为诗人的试金石, 正如我们把能否写绝句、律诗视为诗人的功底一样。但是, 中国读者不习惯那种押韵方式, 这是个事实。中国二三十年代, 闻一多、戴望舒、卞之琳、梁宗岱、冯至、朱湘等人曾模仿着那种韵律写过不少中国式的十四行诗, 这是一种可喜的借鉴和试验, 也产生了不少佳作, 但这种借鉴与试验的成果始终未能在中国的诗园中生根开花, 究其原因, 恐怕还是与其韵律还不能为中国的文化传统所兼容有关。但我们必须明确一点, 翻译与创作毕竟是两种不同的文学实践活动, 翻译还多一项传播不同文化特点以供译文语言读者参考、学习或借鉴的任务。我认为, 严复提倡的“信达雅”的“信”不仅包括内容的传达, 也应该包括形式的逐译。

最后想说一点。在 20 世纪末的今天, 当社会潮流使人类变得越来越实际、越来越功利, 文学受商业化、通俗化的冲击越来越大的时候, 诗歌这门非功利的精神艺术似乎变得“门前冷落鞍马稀”, 那文学金字塔尖顶上闪灿的光芒不再像往日那样明亮, 那样引人入胜; 相反, 却有高处不胜寒之感。但是, 值得我们注意的是, 就在“诗歌衰微”、“诗歌过时”成为一种公开话题之时, 诺贝尔文学奖连续两年把文学奖的桂冠赠给了两位诗人: 1995 年赠给了爱尔兰诗人西默斯·希尼 (Seamus Heaney, 1939—, 本人早于 1988 年在《外国文学》第 1 期上发表过对他的诗作的翻译和评介); 1996 年赠给了波兰 73 岁的女诗人维

斯瓦娃·席姆博尔斯卡(Wiswawa Szymborska, 1923—)。两位诗人连续两年获诺贝尔文学奖这一事实就是对功利主义潮流的抗衡,是对人类某种古老的文化传统、某种文学精神的捍卫。它提醒人们,发源于远古的那条诗的清泉还在涌流,并将永不枯竭。

二、刍议英美诗歌的异同

——《英美诗歌》“前言”节选^①

诗歌并非是诗人和文学家的专利品,政治家,军事家,科学家,从事其他各行业的工作者,普通的工人、农民、男人和女人,老人和小孩都读诗。诚然,没有必要每个人都成为诗人,但读点诗和听点音乐一样,对心灵、对修养、对健康都有裨益。

英国著名散文家培根在他的《谈读书》一文中提倡各种书都要读一读,在谈到读诗时,他说:“读诗使人灵秀”。英国浪漫主义诗人华兹华斯在他的《抒情歌谣集》“序言”中则说得更全面:“诗是所有知识的气息和更美好的精神,是呈现在所有科学面容上的热烈表情……他(诗人)是人性最坚强的保卫者,支持者和维护者,他所到之处都播下人类的情谊和爱……诗是一切知识的开始和终结,它同人心一样不朽。”英国生物学家达尔文晚年在为自己的主要著作《物种起源》所写的“后记”中写道:“如果我能再活一辈子的话,我一定给自己规定读诗歌作品,每周至少听一次音乐。要是这样,我脑中那些现在已经衰弱的部分就可以保持它们的生命力。”^②

培根、华兹华斯、达尔文道出了读诗的一些好处。但有些英美诗歌难读,中国人读起来困难更多些,即使英语水平不错的读者,读英语诗也常常感到困难重重,因为一首写得很好的英语诗歌,不仅语言精练,内容含蓄,还有诗人特有的遣词造句方式、词法和语法,甚至标点和拼写也和普通散文有异,而且诗的形式(如格律、韵律等)也常常是表现诗意的一部分;还有各种典故及有关背景,我们大多数读者都不太熟悉;各个时期、各种流派也有各自不同的特点。曾记得18年前,当年编者在开始学习和教授英诗的过程中也的确碰到了不少

① 《英美诗歌》,何功杰著,安徽教育出版社,2003年。

② 《一得诗话》,吕进著,四川文艺出版社,1985年。

困难。但编者没有退缩,也没有被困难吓倒。这 18 年来,编者一直艰难地朝着一个目标前进,一路欣赏着异国风情,一路思考着、吸收着有益的东西。有付出,更有收获,是诗使编者一直保持着生命的活力,是诗在编者生活的道路上给了许多的指引和鼓励,如今诗已成了编者的知己,只有编者自己心里明白,编者的身心从读诗、教诗中获得了多大的裨益。

诗歌是一门艺术,既然是艺术,就有欣赏的价值,但即使能读懂诗也并不等于能欣赏诗。欣赏诗,尤其是欣赏外国诗,除了取决于欣赏者本能的心灵感受和悟性以外,确实需要多方面的知识,需要一些指点或帮助,编者就是本着这个目的编写这本书的。

英美诗歌是属于同一种语言的诗歌,有共同的语言渊源,有不少共同之处,但由于两国的历史背景和民族背景不同,各自仍有不同的特点。两国诗歌相比,英国诗歌的发展史要长得多,大致有 1500 多年的历史,它的传统源远流长,分为古英语、中古英语、近代英语三个时期;就近代英语时期的诗歌而言,它又包括几个大的诗歌高潮:16—17 世纪的文艺复兴时期诗歌,18 世纪的新古典主义时期诗歌,19 世纪的浪漫主义时期诗歌和 20 世纪上半叶的现代主义诗歌。就品种来看,英国的诗体名目繁多,按形式分,有格律诗 (Metrical Verse),自由诗 (Free Verse) 和音量诗 (Quantitative Verse);格律诗中又有头韵诗 (Alliterative Poetry),皇韵 (Rhyme-Royal),斯宾塞体 (Spenserian Stanza),莎士比亚十四行体 (Shakespearian Sonnet),英雄双韵体 (Heroic Couplet),三行体 (Terza Rima),民谣体 (Ballad Stanza),白体诗 (Blank Verse);按内容分,有戏剧诗 (Dramatic Verse),戏剧独白诗 (Dramatic Monologue),史诗 (Epic),玄学诗 (Metaphysical Poetry),哲理诗 (Philosophical Verse),叙事诗 (Narrative Verse),抒情诗 (Lyric Poetry),田园诗 (Pastoral Poetry),以及各种颂体诗 (Ode)。各个时期,各种流派,各种诗体都有不同的特点。

美国原是英国的殖民地,又是一个世界民族的大熔炉,作为一个独立的国家,它仅有 200 多年的历史。一般说来,美国的文学(包括诗歌)没有什么明显的传统,它早期的文学脱胎于宗主国英国的文学,只是在 18 世纪独立 (1776 年)以后才逐步形成自己的特点,并以全新的姿态跨入了 19 世纪。从 19 世纪

30年代到南北战争结束，“新英格兰文艺复兴”是美国文学第一次繁荣的标志。如果说美国诗歌有传统，通常也只是指19世纪的爱伦·坡（1809—1849）传统，惠特曼（1819—1892）传统，和艾米莉·迪金森（1830—1886）传统，这些传统也不是孤立的、直线的，而是互相交叉、互相混合的，他们又都不同程度地受爱默生（1803—1882）的影响，可以说，爱默生是美国诗歌传统真正的开创者。这三种传统对美国20世纪的诗歌有不同程度的影响。20世纪初的评论家哈莉特·门罗创办的《诗刊》鼓励各种题材和体裁的诗歌创作，因此出现了繁荣的现代主义诗歌，各种流派迭出，其中以意象派最为突出。其实，意象派最早出现在英国，后来由于美国诗人庞德和女诗人H. D.的加入并先后领导了意象派诗歌运动，才使得意象派诗歌的发展大大加快了步伐，并使它风行一时，尽管时间很短，但影响了美国现代诗歌的进程。两次世界大战期间是美国文学的黄金时代，被称之为美国文艺的“第二次繁荣”。美国现代主义持续了40多年，到了50年代开始走下坡路，从此，美国诗坛进入了一个更活跃的时期，这个时期被称为后现代主义，涌现出了诸如黑山派、垮掉派、自白派、纽约派、新超现实主义等形形色色的翻新诗歌流派，他们各辟蹊径，标新立异，大胆创新，诗坛出现了风格多元的局面。后现代主义是对现代主义的反叛，但也绝不是没有继承，作为20世纪美国先后出现的两大诗歌运动，二者各负其命，再加上黑人文艺复兴运动的兴起，他们共同为美国诗歌的发展起到了巨大的推动作用，但其中不少诗歌是诗人以复杂的主体意识创作的，反映复杂的经验，因此作品朦胧晦涩，给我们的阅读和欣赏带来了不少障碍。

总之，美国诗歌的发展历史不长，没有像英国《贝奥武夫》那样的诗歌遗产，没有宫廷诗歌和骑士派诗歌，也没有桂冠诗人，但内容和形式都比较开放，具有现实性、社会性、实验性、创新性和多元化的特点。美国诗歌在世界上作为一支异军突起的新生力量，对世界、对中国都产生了一定的影响，如爱伦·坡的诗论和诗作成了法国象征主义的源头，惠特曼的自由体对中国新诗运动有积极的影响，这些都是事实。

英美两国诗歌，数量浩瀚，经典名作很多，各有其特点和长处。提倡读经典作品无疑是对的，因为“经典作品”（Classic Works）是“一流的作家或艺术家的一流作品”，无论其思想内容或是创作艺术都是值得学习和借鉴的。有

时,很好地读一部经典名著或一首经典名诗,可能会使你一辈子受益。

经典无疑都是名篇,都是经过时间检验过的名篇;但名篇不一定就是经典,尤其是现当代的有些名篇是否能成为经典,尚需经过更长时间的检验。奇怪的是,很多作品一成经典,因为篇幅太长或太难,读者反而少了,只好让那些专家学者去研究,去钻研,一般人则很少问津,或难以问津;而名篇则不尽如此,无论在当时或以后,读的人比较多。

此外,写诗歌赏析文字不是写小说,不能单凭自己的想象和构思。诗歌赏析是赏析者心灵的一种探索。刘勰在《文心雕龙·知音》中说:“缀文者情动而辞发,观文者披文以入情。”诗歌赏析者写赏析文章也是一样,他不仅要“披文以入情”,而且也要“情动”才有辞发。还有,欣赏英语诗歌,由于有很多东西与我们隔着一层,其中最主要的是中西方文化传统不同,审美观点也有别,还有英语的诗艺与汉语的诗艺也有诸多不同之处,所以,没有一定的西方文化知识,不懂英诗艺术和美学的有关理论,则很难达到欣赏英语诗歌的目的,更难写出像样的赏析文字,因此,评析和翻译都需要花很多时间去查找资料,以求说得准确一点。

三、诗歌品读也是一种再发现和再创造

——《英美名诗品读》“前言”节选^①

读诗不同于读一般文章,不能完全单靠快速阅读。读一般文章大都是为了从中获取信息或知识,所以阅读时强调速度和获取的信息量。读诗也不同于读小说和戏剧,小说和戏剧主要以其人物、情节吸引读者。英美虽然也有长诗,有的也有人物和情节,但这类长诗为数不多(汉语长诗更少),绝大部分诗歌都比较短小,其中抒情短诗占多数,这些诗一般都没有众多的人物和复杂的情节。诗歌是一门艺术,它与绘画、音乐同质,但媒介不同。具体地说,诗歌是语言的艺术,它主要是以诗人运用语言的技巧和表现手法吸引读者。所以,读诗最好是吟诵,或慢慢地研读,细细地品味,也就是我们通常所说的“品读”。所谓“品”,就是要像品酒品物那样,通过我们的感官,发挥我们的想象力,细细地辨别,慢慢地体味。

诗人特别强调措辞和炼句,在运用语言的过程中,既遵守语言规范,又超越语言规范,在一定程度上,诗人有自由运用语言、乃至创造语言的特权。因此,品读一首诗,首先要从语言的各种因素着手。具体地说,我们在读一首诗时,对诗中词句的选择和词序的安排,比喻和典故的运用,象征和意象,形式和格律,语音和词义,乃至一个超常规的大写或小写字母、一个标点符号、字距、行距等,都要仔细地想一想,深入地推敲一番,这样才能品出一首诗的真味。很多诗篇(如爱情诗),内容或主题都差不多,但我们之所以去读它,不只是为了了解诗中说了些什么,而是要看看诗人是怎样说的,诗人的思想或感情是通过怎样的方式表达的。18世纪的英国诗人蒲柏曾给好诗下过这样的一个定义:“思想内容是大家熟悉的,语言表达形式却是空前绝后的。”只有知道诗人在诗中说了些什么,并且知道诗人是怎样说的或用什么方式表达的,这样才算真

^① 《英美名诗品读》,何功杰编著,上海交通大学出版社,2002年。这里收入的“前言”略有删改。